

制作 王敬涛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2-028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2 年第一季度自主行权结果 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数量 620,033.1 万份。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行权期为 2021 年 6 月 17 日至 2022 年 6 月 3 日(行权窗口期除外),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数量 137,452.25 万份。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行权期为 2021 年 6 月 17 日至 2022 年 8 月 20 日(行权窗口期除外),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行权窗口期除外),共行权并成功过户 117,947.49 万份,占可行权股票数量 37.97%;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累计行权并成功过户 117,947.49 万份,占可行权股票数量的 87.87%。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取自主行权方式,激励对象行权股票于行权(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 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 2019 年 5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股票期权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股票期权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 2019 年 5 月 9 日至 2019 年 5 月 18 日,公司在公司云云 ERP 管理系统,企业公告栏对激励对象姓名、职务、激励对象数量予以公示,2019 年 5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再升科技监事会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临 2019-051),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其作为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3. 2019 年 5 月 28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股票期权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必须的全部事宜,同时,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再升科技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临 2019-053)。

4. 2019 年 6 月 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于调整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5. 2019 年 7 月 26 日,公司在重庆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工作,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数量为 197,600 万份,激励对象 170 人,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6.78 元。

6. 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 4 名激励对象 2019 年度个人层面业绩考

核结果为 B,决定注销上述人员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72,595 份期权。本次注销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 170 名调整为 166 名,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97,600 万份调整为 137,452.25 万份。公司董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7. 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满足。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占该激励对象期权数量比例为 32.57%,166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共计 631,696.1 份,根据可行权交易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5 日至 2021 年 6 月 3 日。

8. 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记增记减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以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已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实施完毕。依据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将预留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228.48 万份调整为 297,204 万份。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9. 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调整 2020 年 5 月 22 日为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日,授予 39 名激励对象 287,530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本次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 297,204 万份,本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 287,530 万份,剩余 94,936 份不再授予,作废处理。

10. 2020 年 7 月 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记增记减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 元(含税);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布了《再升科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80),依据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6.78 元调整为 6.68 元,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2.18 元调整为 12.08 元。公司监事会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11. 2021 年 4 月 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决定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合计 308,124 份,本次注销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166 名调整为 162 名,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92,870.0 万份调整为 189,879.15 万份;公司决定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合计 119,249 份,本次注销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39 名调整为 35 名,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287,530.4 万份调整为 275,605.5 万份。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占该激励对象期权数量比例为 32.66%,162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共计 620,033.1 万份,自 2021 年 6 月 4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 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可进行首次授

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行权;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占该激励对象期权数量比例为 49.87%,35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共计 137,452.25 万份,自 2021 年 5 月 24 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可进行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行权。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12. 2021 年 6 月 1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记增记减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 元(含税);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布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临 2021-052),依据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6.68 元调整为 6.63 元,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2.08 元调整为 12.03 元。公司监事会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13. 2021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记增记减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布了《再升科技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2),依据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6.63 元调整为 6.48 元,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2.03 元调整为 11.88 元。公司监事会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14. 2021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到本期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未行权的 4 名激励对象所持共计 438,048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公司监事会对注销到本期未行权股票期权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15. 2022 年 3 月 9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决定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合计 343,837 份,本次注销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162 名调整为 152 名;公司决定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合计 483,807 份,本次注销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35 名调整为 26 名。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占该激励对象期权数量比例为 32.57%,152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共计 626,529.9 万份,自 2022 年 6 月 4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 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可进行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行权;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占该激励对象期权数量比例为 31.92%,26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共计 89,772.3 万份,自 2022 年 5 月 24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20 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可进行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行权。公司监事会对股票期权注销及行权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二、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结果

(一)激励对象可行权的股份数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指引第 9 号”)等有关规则,公司在每个交易日前 3 个交易日收盘前披露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方式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1,876,548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98%,最低成交价为 8.86 元,最高成交价为 5.65 元,成交金额 80,012,755.04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指引第 9 号》第七条、第八条、第十条的相关规定。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方式:半开放式回购,自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回购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二)回购公司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十个交易日收盘价的 90%。

(三)回购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回购公告前十个交易日收盘价的 1%。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2-039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暨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且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3,500 万元人民币(含)提前归还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期限届满前,该部分资金应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上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为 2022 年 9 月 26 日。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9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暨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在提前归还募集资金暨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归还募集资金 18,153,670 元,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5,340,916 元将在到期日前如期归还。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正常使用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返回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嗣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2-040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8,000 万元-16,000 万元(最终以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指引第 9 号”)等有关规则,公司在每个交易日前 3 个交易日收盘前披露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方式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1,876,548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98%,最低成交价为 8.86 元,最高成交价为 5.65 元,成交金额 80,012,755.04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指引第 9 号》第七条、第八条、第十条的相关规定。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方式:半开放式回购,自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回购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二)回购公司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十个交易日收盘价的 90%。

(三)回购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回购公告前十个交易日收盘价的 1%。

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22-019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 日下午 17:00 在公司 24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11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曹洪先生主持,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的议案》,选举曹洪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曹洪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附后)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曹洪先生提名,聘任曹洪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张凯飞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陈露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曹洪先生提名,聘任宁宇先生、曹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磊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附后)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选举产生 7 名委员会委员如下:

1. 战略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2. 审计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3. 提名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曹洪先生提名,聘任宁宇先生、曹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磊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附后)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选举产生 7 名委员会委员如下:

1. 战略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2. 审计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3. 提名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曹洪先生提名,聘任宁宇先生、曹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磊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附后)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选举产生 7 名委员会委员如下:

1. 战略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2. 审计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3. 提名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曹洪先生提名,聘任宁宇先生、曹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磊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附后)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选举产生 7 名委员会委员如下:

1. 战略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2. 审计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3. 提名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22-018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集和召开情况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 日下午 17:00 在公司 24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11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曹洪先生主持,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的议案》,选举曹洪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曹洪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附后)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曹洪先生提名,聘任曹洪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张凯飞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陈露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曹洪先生提名,聘任宁宇先生、曹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磊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附后)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选举产生 7 名委员会委员如下:

1. 战略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2. 审计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3. 提名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曹洪先生提名,聘任宁宇先生、曹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磊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附后)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选举产生 7 名委员会委员如下:

1. 战略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2. 审计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3. 提名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曹洪先生提名,聘任宁宇先生、曹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磊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附后)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选举产生 7 名委员会委员如下:

1. 战略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2. 审计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3. 提名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曹洪先生提名,聘任宁宇先生、曹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磊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附后)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选举产生 7 名委员会委员如下:

1. 战略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2. 审计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3. 提名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曹洪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22-016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股票简称:002775 股票代码:文科园林
转债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转股价格:4.88 元

转股日期:2022 年 3 月